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优宁维

证券代码：30116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庙泾路66号G563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园文路28号306-A室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5年6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优宁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优宁维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优宁维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 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优宁维、公司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礼投资	指	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含泰投资	指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泰礼投资、含泰投资
本报告书、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名称：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庙泾路66号G56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24,4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32078860X9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期限：2014-10-31 至 2025-10-30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服务，为创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泰礼投资股东情况为：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性质
1	海南嘉穗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65.71	34.29%	有限合伙人
2	上海创业接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273.49	17.51%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市闵行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2,788.57	11.43%	有限合伙人
4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579.43	10.57%	有限合伙人
5	响水力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3.87	7.93%	有限合伙人
6	上海豫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394.29	5.71%	有限合伙人
7	宁波阮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7.14	2.86%	有限合伙人
8	上海璟玮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4.16	2.64%	有限合伙人
9	上海睿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6.51	2.49%	有限合伙人
10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2.31	1.94%	普通合伙人
11	何晓	315.69	1.29%	有限合伙人
12	郑孟印	193.46	0.79%	有限合伙人
13	崔文蕾	135.36	0.55%	有限合伙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	----	----	-------	-----------------

刘春松	男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中国	上海	否
-----	---	----------	----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名称：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园文路28号306-A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总额：39,3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BRRX9H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期限：2017-11-20至 2025-11-1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含泰投资股东情况为：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性质
1	海南嘉穗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10.84	31.33%	有限合伙人
2	上海释英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75.90	19.28%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628.92	16.87%	有限合伙人
4	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4,734.94	12.05%	有限合伙人
5	宁波宇平时代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7.95	9.64%	有限合伙人
6	上海市闵行区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上海市闵行区金融服务中心）	1,893.98	4.82%	有限合伙人
7	海南嵘涯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6.99	2.41%	有限合伙人
8	上海稣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46.99	2.41%	有限合伙人
9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3.49	1.20%	普通合伙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刘春松	男	执行事务委派代表	中国	上海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说明

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泰礼投资与含泰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泰礼投资及含泰投资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泰礼投资、含泰投资本次权益变动出于自身资金需求，按其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进行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2025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信息披露义务人泰礼投资和含泰投资拟合计减持不超过2,572,172股公司股份，拟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3%，减持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上述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在遵守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会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泰礼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6,098,400	7.03662%	7.03662%	4,333,288	4.99995%	5.054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3,288	4.99995%	5.054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98,400	7.03662%	7.03662%			
含泰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250,000	1.44231%	1.442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0,000	1.44231%	1.44231%			
合计持有股份		7,348,400	8.47892%	8.47892%	4,333,288	4.99995%	5.054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3,288	4.99995%	5.054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7,348,400	8.47892%	8.47892%			

注：1-本次变动前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为86,666,668股，本次变动后剔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为85,739,068股。

2-上表中若有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2021年12月28日为公司首发上市日，泰礼投资和含泰投资合计持有公司7,34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7892%。

2024年8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泰礼投资、含泰投资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727,513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2%。2024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自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至2024年11月19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合计减持1,172,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313%。2024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2024年8月26日至2024年11月25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172,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31

3%。

2025年4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泰礼投资、含泰投资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2,572,172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扣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的3%。2025年5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2025年5月19日至2025年5月20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合计减持17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788%。2025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6月5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合计减持1,20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9442%。2025年6月6日至2025年6月10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合计减持46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354%。

综上，2021年12月28日-2025年6月10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累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015,112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33,2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5%，占剔除公司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5.05404%。泰礼投资、含泰投资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泰礼投资	集中竞价	2021.12.28-2025.6.10	30.35	713,400	0.82315%
	大宗交易	2021.12.28-2025.6.10	26.72	1,051,712	1.21351%
含泰投资	集中竞价	2021.12.28-2025.6.10	30.05	941,500	1.08635%
	大宗交易	2021.12.28-2025.6.10	27.24	308,500	0.35596%
合计				3,015,112	3.47898%

注：上表中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优宁维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人员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上述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证券事务部，以备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刘春松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刘春松

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优宁维	股票代码	3011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泰礼投资、含泰投资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泰礼投资：上海市闵行区庙泾路66号G563室 含泰投资：上海市闵行区园文路28号306-A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7,348,400股 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4789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333,288股 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9995% 变动数量：3,015,112股 变动比例：3.4789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首发上市日（2021年12月28日）-2025年6月10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内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优宁维股票的行为） 否 ☐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上海创业接力泰礼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刘春松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上海泰礼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含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_____刘春松_____

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